

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9年4月1日以电子邮件、电话、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表决截止时间为2019年4月3日下午15:00，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6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6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追加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

2019年2月，因资金周转需要，江苏华脉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脉置业”）向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华脉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脉新材料”）借款400万元，借款期限1个月，借款年利率为5.2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华脉置业已偿还借款本金及支付利息。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华脉置业为本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现董事会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追加确认。公司独立董事进行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华脉置业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胥爱民先生间接控制的公司，胥爱民先生在该公司担任董事职务，系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本议案由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表决。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关于追加确认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0）及《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函》、《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 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函。
- 3、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5日